附件3：

滁州学院师德考核评价指标体系

|  |  |  |  |
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
| **一级指标** | **权重** | **二级指标** | **评分** |
| 信念坚定，政治过硬 | 10% | 热爱祖国，热爱人民，拥护中国共产党领导，拥护中国特色社会主义制度，积极参加政治理论学习，努力提升政治修养和理论水平。 |  |
| 遵守宪法和法律法规，贯彻党和国家教育方针，依法履行教师职责，自觉维护社会稳定和校园和谐。 |  |
| 崇尚科学，追求真理，弘扬先进文化，坚决抵制西方不良社会思潮侵袭，自觉反对邪教和封建迷信活动。 |  |
| 爱岗敬业，教书育人 | 20% | 忠诚人民教育事业，树立崇高职业理想，淡泊名利，志存高远，甘为人梯，乐于奉献。 |  |
| 遵守学校规章制度，切实履行岗位职责，自觉服从工作安排，积极完成工作任务。 |  |
| 坚持正确育人导向，遵守课堂教学纪律，不在课堂传播违法、有害的观点与言论。 |  |
| 注重自身修养，言行雅正，举止文明，以身作则，为人师表。 |  |
| 精心施教，严谨治学 | 30% | 热心学习现代教育理论，自觉遵循教育教学规律，积极参与教学改革，注重学思结合、知行合一，努力实施素质教育。 |  |
| 认真做好备课、讲授、辅导、批改作业、考试命题、试卷评阅、实践教学（实验、实习、设计、论文）等教学环节的工作，重视培养学生的实践能力和创新能力。 |  |
| 维护学校正常教学工作秩序，不擅自加课、减课、调课、缺课，不迟到、不早退。 |  |
| 秉持学术良知，恪守学术规范，诚实守信，不弄虚作假，不抄袭剽窃、篡改侵吞他人学术成果，不违规使用科研经费，不滥用学术资源和学术影响。 |  |
| 维护学术尊严，坚决抵制学术失范和不端行为，在推荐、评审、鉴定、答辩和评奖等活动中，坚持标准，认真负责地开展学术评价。 |  |
| 关爱学生，服务社会 | 20% | 尊重学生，平等公正地对待学生，积极帮助学生解决学习和生活中的困难，关心学生的健康成长，不讽刺、不歧视、不体罚学生，师生关系和谐融洽。 |  |
| 自觉承担社会义务，传播优秀文化，普及科学知识，热心公益事业，主动参与社会实践，积极提供专业服务。 |  |
| 作风正派，廉洁自律 | 20% | 崇尚文明，积极向上，有乐观的生活态度、高雅的生活情趣和健康的生活方式，自觉抵制黄、赌、毒等社会丑恶现象和各种不正之风，坚定维护教师职业声誉。 |  |
| 坚持廉洁从教，不利用职权向学生和学生家长谋取私利，不从事影响教育教学工作的兼职兼薪行为。 |  |